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
第十一屆游離輻射安全諮詢會
第六次會議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民國 100 年 12 月 16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

二、地點：本會二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陳召集人富都

記錄：蔡親賢

四、出席委員：(依姓氏筆劃為序)

李三剛委員、沈淑妃委員、林進基委員、林耀國委員、范盛娟委員、許文林委員、陳守治委員、陳曼麗委員、陳煥東委員、黃慶東委員、楊玉惠委員、葉俊宏委員、趙坤郁委員、閻紫宸委員

列席人員：(敬稱略)

核能研究所：王興定

物管局：唐大維

核能技術處：黃朝群

本會輻射防護處：李若燦、蔡友頌、陳志平、王重德、
賴良斌、蔡親賢、劉任哲

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六、專案報告議題：(略)

七、(一) 聯合國2008 UNSCEAR報告簡介：人員劑量及輻射效應

(二) 本屆游離輻射安全諮詢會回顧

八、討論與建議事項

(一) 聯合國2008 UNSCEAR報告簡介：人員劑量及輻射效應

由聯合國2008 UNSCEAR報告顯示，民眾醫療劑量有日益升高之趨勢，建議參酌下列作法，俾兼顧劑量合理抑低與

醫療輻射診療效益：

1. 使用高劑量輻射醫療設備作為健康檢查項目，宜由醫師審慎評估其必要性。
2. 原能會應持續落實推動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，以協助衛生主管機關推動診斷劑量參考水平制定事宜，俾合理抑低民眾醫療劑量。
3. 對於老舊輻射醫療設備，衛生主管機關宜建立汰舊換新機制。
4. 加強醫事人員醫療曝露品保教育訓練，以深化醫療曝露品質觀念。
5. 落實醫療保健服務可促進民眾健康，減少因疾病診療之輻射檢查頻次。

(二) 本屆游離輻射安全諮詢會回顧

1. 未來於會議報告案議程中，建議請與報告案有關單位之出席人員說明，使委員更能深入瞭解國內輻防管制實務，以提供完善諮詢與建言。
2. 原能會製作雷德城輻安教育宣導網頁立意甚佳，建議內容可與核災緊急應變相關網站聯結，俾使網頁內容更為充實完善。
3. 對於執行輻射檢測之儀器，應加強查核儀器校正紀錄，建議可就偵檢器校正事宜，於諮詢會中進行報告。
4. 請提供100年第二預備金採購相關輻射偵檢設備之辦理情形及規劃用途，供委員參考。

九、結論事項：

(一) 各委員對於二項簡報內容提供之卓見，供原能會推動輻安管制之參考。

(二) 感謝各位委員這二年來的參與與建言，本屆諮詢會圓滿閉會。

十、散會：16時30分。